

关于广州市花都区 2017 年第一次 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花都区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常委会提交花都区 2017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根据今年我区前三季度财政收入情况，及近期区委、区政府的新增项目支出需求，现拟定我区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主要情况如下：

一、资金来源

（一）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017 年省财政厅下达了我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8.75 亿元。

（二）压缩部门预算项目调剂使用的资金

到 9 月 30 日为止，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金额为 23.61 亿元，占年初人大通过的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金额 38.79 亿元的 60.85%，其中支出率低于 30%的项目有 350 个。现根据各部门的实际情况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相关规定，对部门预算的项目资金进行调整，共核减资金 2.12 亿元，调剂到其他项目支出。

（三）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

（国办发〔2014〕70号）的有关要求及新增项目支出需求，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8 亿元。

以上三项预算调整整合资金共计 12.55 亿元。

二、项目安排建议

（一）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8.75 亿元，用于以下项目：

- 1、新塘经白云机场至广州北站城际 4 亿元；
- 2、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项目 2.75 亿元；
- 3、广州市轨道交通九号线一期 2 亿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部门预算项目调剂资金）安排 3.80 亿元，主要用于八项支出：

- 1、一般公共服务 0.28 亿元；
- 2、公共安全 0.53 亿元；
- 3、教育支出 2.09 亿元；
- 4、科学技术 0.02 亿元；
- 5、社会保障和就业 0.41 亿元；
- 6、医疗卫生 0.39 亿元；
- 7、节能环保 0.01 亿元；
- 8、城乡社区事务 0.07 亿元。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件：花都区 2017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表

花都区2017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表

单位：万元

资金来源	金额	项目安排	金额
合计	125,474	合计	125,474
一、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87,500	一、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87,500
		（一）新塘经白云机场至广州北站城际	40,000
		（二）广州北站综合交通枢纽项目	27,500
		（三）广州市轨道交通九号线一期	20,000
二、调减部分项目预算	21,193	二、调增部分项目预算支出	37,974
三、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781	（一）一般公共服务	2,778
		（二）公共安全	5,264
		（三）教育支出	20,921
		（四）科学技术	199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	4,091
		（六）医疗卫生	3,860
		（七）节能环保	135
		（八）城乡社区事务	726

